

目 录

序言.....	1
一、综合.....	2
二、农业.....	4
三、工业.....	5
四、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.....	6
五、国内贸易和招商引资.....	8
六、交通、邮电和旅游.....	9
七、财政、金融.....	10
八、城市建设与生态环保.....	11
九、教育、科学技术、文化和卫生.....	12
十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.....	13

2019年垫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

垫江县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垫江调查队
2020年3月20日

2019年，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，是垫江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的一年。一年来，我们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直接领导下，在县人大、县政协监督支持下，团结全县人民，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“两点”定位、“两地”“两高”目标、发挥“三个作用”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，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持续打好“三大攻坚战”，大力实施“八项行动计划”，围绕“一个建成、六个显著”“三地一心一城”、富民强县升位奋斗目标，统筹推进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防风险、保稳定，着力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事业稳步向前，高质量发展态势更加明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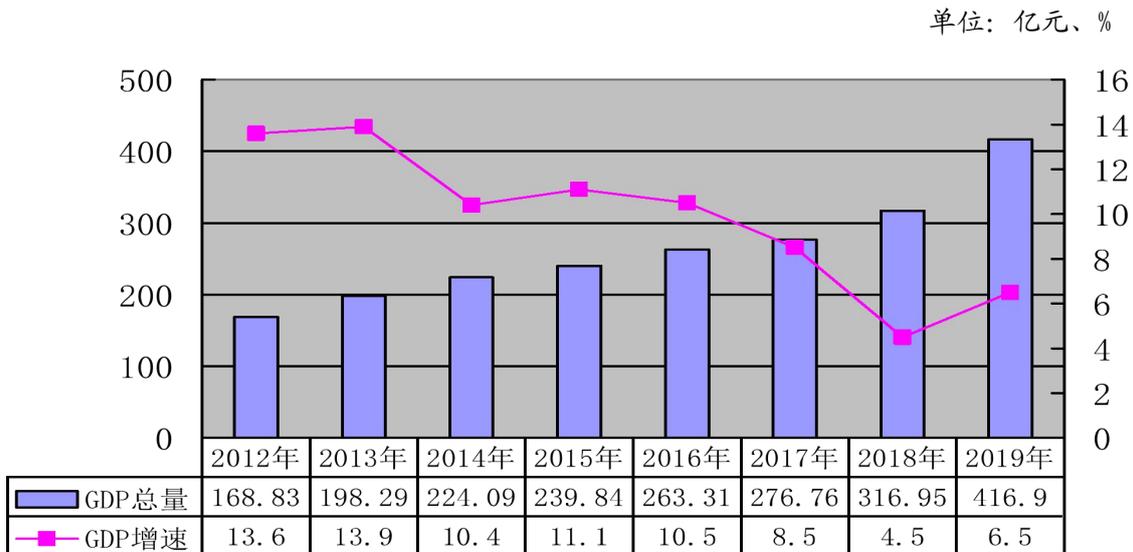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综合

2019年，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16.9亿元，同比增长6.5%。按产业分，第一产业增加值50.8亿元，增长3.8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196.4亿元，增长8.4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169.6亿元，增长5.1%。三次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7.3%、59.0%、33.7%，拉动力分别为0.5%、3.8%、2.2%，三次产业结构比为12.2:47.1:40.7。

年末全县常住人口72.0万人，比上年增加1.82万人。城镇化率48.01%，比上年提高1.66个百分点。年末户籍总人口96.92万人。其中，城镇人口41.31万人，乡村人口55.61万人。全年城镇迁出人口5777人，迁入人口2408人（外地迁入）。

全年人口出生率为9.79‰，死亡率为7.77‰，人口自然增长率为2.02‰（户籍）。全县户籍出生婴儿性别比为103.5（以女性为100，男性对女性的比例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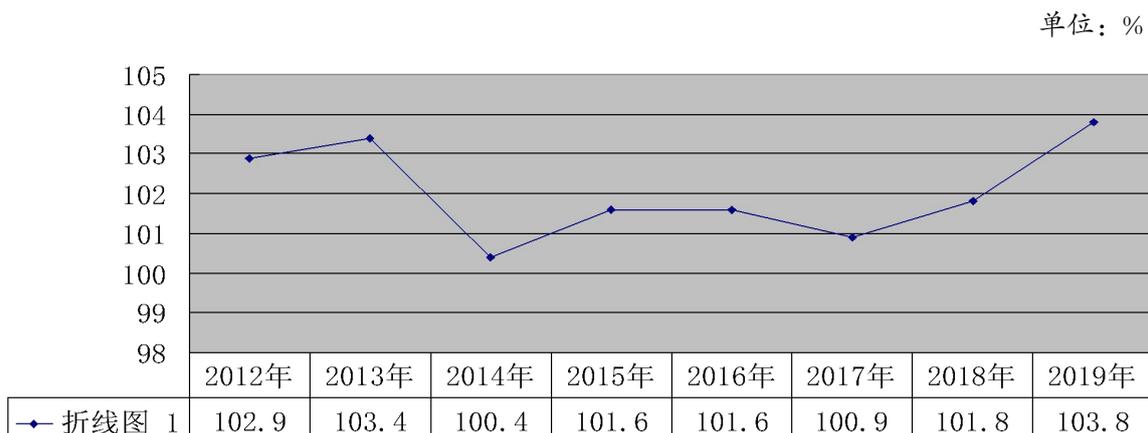
图1：2012-2019年地区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对比



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同比上升3.8个百分点，从居民消费价格看，1-12月，衣着、生活用品及服务、交通和通信、其他用品和服务价格同比下降0.1%、0.5%、

1.5%、0.2%，食品烟酒、居住、教育文化和娱乐、医疗保健价格同比分别上涨10.6%、1.3%、1.9%、1.5%。

图 2：2012-2019 年垫江县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折线图



表一 2019年垫江县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情况表

指 标	上年同期=100
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	103.8
食品烟酒	110.6
衣着	99.9
居住	101.3
生活用品及服务	99.5
交通和通信	98.5
教育文化和娱乐	101.9
医疗保健	101.5
其他用品和服务	99.8

二、农业

2019年，全县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52.2亿元，按可比价计算，同比增长4.0%。其中，农业增加值35.1亿元、林业增加值1.4亿元、牧业增加值11.5亿元、渔业增加值2.8亿元、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增加值1.4亿元。

全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78.8亿元，按可比价计算，同比增长3.1%。其中，农业产值48.4亿元、林业产值2.0亿元、牧业产值22.9亿元、渔业产值3.6亿元、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2.0亿元。

全年粮食总产量40.3万吨，同比下降0.5%。粮食作物种植面积95.1万亩，同比下降0.5%。肉猪出栏头数57.2万头，下降14.1%；牛奶产量2290吨，下降11.1%；禽蛋产量1.8万吨，增长3.7%。

表二 2019年垫江县主要农产品产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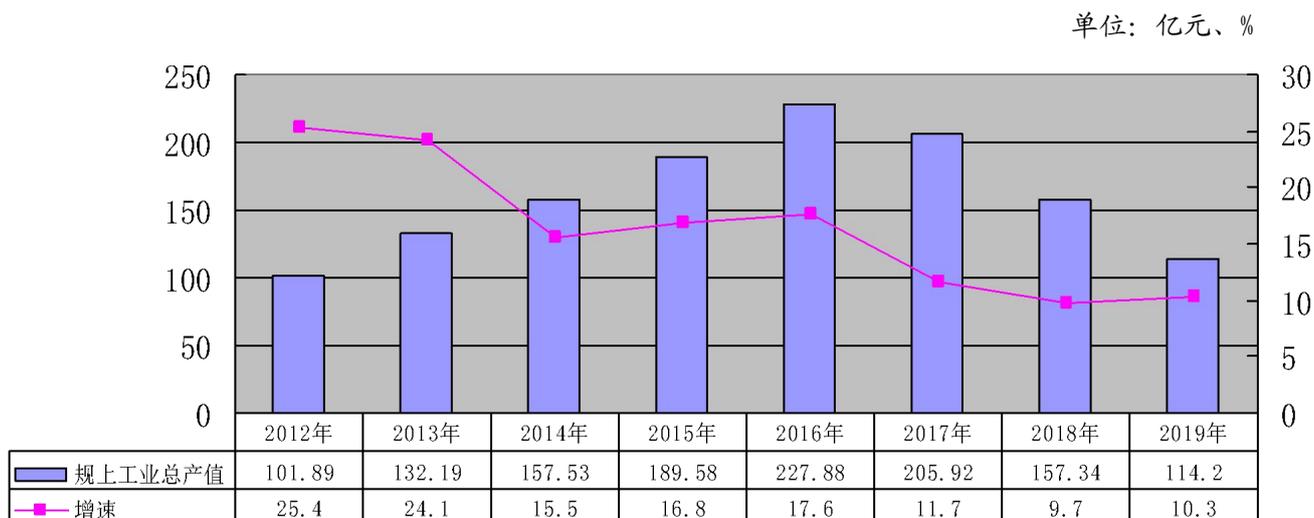
指 标	单 位	产 量	同 比 增 长 %
粮食产量	万吨	40.3	-0.5
肉猪出栏头数	万头	57.2	-14.1
肉类产量	吨		-
#猪肉	吨	43280	-13.5
牛肉	吨	1109	3.3
羊肉	吨	708	3.4
禽肉	吨	10140	5.1
牛奶产量	吨	2290	-11.1
禽蛋产量	万吨	1.8	3.7

三、工业

2019年，全县实现工业增加值114.2亿元，同比增长10.3%，占全县地区生产总值的27.4%。全县规上工业企业数129户，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150.3亿元，同比增长13.0%；其中，规模以上大中型企业实现总产值44亿元，同比增长8.6%。

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率为98.7%；完成主营业务收入138.1亿元，同比增长11.5%。实现利税总额18.8亿元，同比增长8.0%。其中，利润11.63亿元，同比增长1.5%。

图3：2012-2019年规上工业总产值及其增长速度对比图



注：2017、2018年统计口径调整。

表三 2019年垫江县主要工业产品产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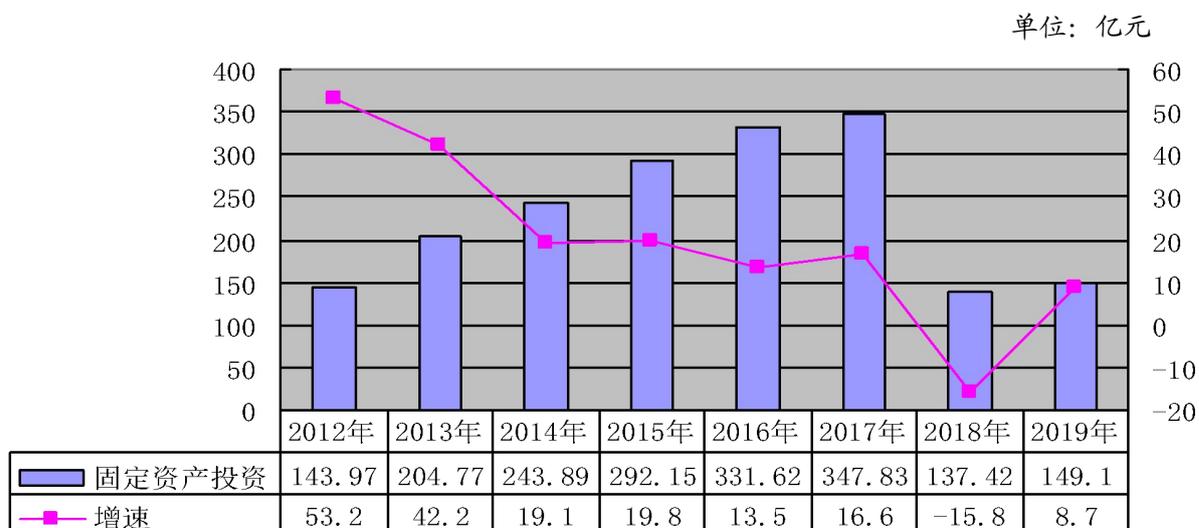
主要产品名称	单位	产量	比上年增长%
原生天然气	万立方米	35009	7.7
净化天然气	万立方米	34117	6.8
硫磺	吨	8021	-1.6
墙地砖	万平方米	134	-47.8

合 成 氨	吨	110540	3.8
碳 铵	吨	46411	-4.8
销 铵	吨	161690	7.3
销 酸 钠	吨	34680	119.0
亚 硝 酸 钠	吨	7056	-3.8
炸 药	吨	29506	-13.2
发 电 量	万千瓦时	2037	-5.7
轮 毂	万套	906	-13.9
二 硫 化 碳	吨	42475	-5.7

四、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

2019年，全县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49.4亿元，同比增长8.7%。其中，建设与改造投资123.42亿元，增长8.1%（其中，工业投资完成43.35亿元，增长35.4%）；房地产开发投资25.99亿元，增长11.9%。

图4：2012-2019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及其增长速度对比图



注：2017、2018年统计口径调整。

从房地产开发投资类型结构来看，住宅投资22.76亿元，同比下降34.8%；

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1.5 亿元，同比下降 20.2%；其他投资 1.71 亿元，下降 60.5%。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70.8 万平方米，同比增长 11.0%。其中，住宅销售面积 65.5 万平方米，增长 10.5%；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 3.69 万平方米，增长 758.1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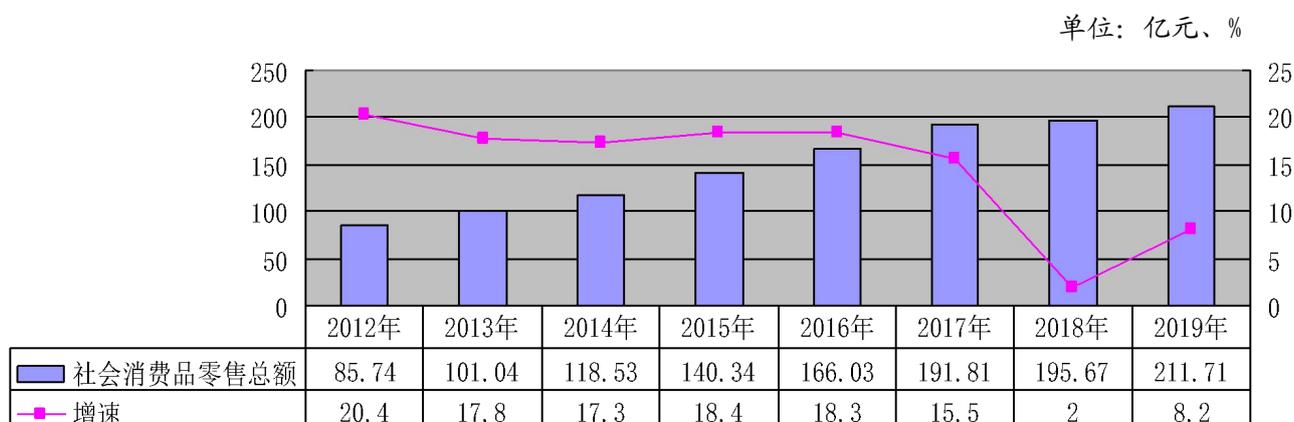
2019 年，全县商品房销售额达 38.04 亿元，增长 15.5%。其中，住宅销售额 35.85 亿元，增长 23.5%；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 1.58 亿元，增长 267.4%。

全年全县在地建筑业实现总产值 297.1 亿元，增长 17.9%。注册地建筑业总产值 219.02 亿元，增长 4.9%。按注册地看，全县建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 784.6 万平方米，增长 0.1%，房屋建筑竣工面积 582.7 万平方米，增长 4.5%，其中住宅竣工面积为 427.0 万平方米，下降 0.4%。

五、国内贸易和招商引资

2019 年，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11.71 亿元，增长 8.2%；其中，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销售额 57.6 亿元，增长 33.8%，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营业额 6.98 亿元，增长 14.8%。全年批发和零售业销售额 213.3 亿元，增长 17.7%，住宿和餐饮业营业额 35.77 亿元，增长 14.2%。

图 5：2012–2019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其增长速度图



全年进出口总额 5.67 亿元，同比下降 9.5%。其中，进口总额 0.12 亿元，同比增长 289.1%；出口总额 5.55 亿元，同比下降 11.0%。2019 年全县招商引资统计项目 129 个，协议金额 335.15 亿元。其中，农业项目 29 个，协议金额 51.11 亿元；工业项目 68 个，协议金额 163.28 亿元；文化旅游项目 19 个，协议金额 44.11 亿元；商贸物流项目 9 个，协议金额 11.94 亿元。

六、交通、邮电和旅游

2019 年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实现增加值 12.71 亿元，同比增长 4.4%，占全县地区生产总值的 3.0%。全县公路通车里程 4284 公里，同比增长 24.2%。其中，等级公路 3524 公里，增长 39.0%。全社会客运量 469 万人次，下降 7.9%，全社会客运周转量 19580 万人公里，下降 26.2%；全社会公路货运量 1434 万吨，增长 2.6%，全社会货运周转量 134712 万吨公里，增长 9.7%。

全县非营运车辆拥有量达到 17.22 万辆。年末实有公交车 100 辆，公交运行线路 10 条；出租车 255 辆；乡镇客运车 261 辆，同比增长 7.85%。

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总收入 1.24 亿元，同比增长 4.8%，电信业务总收入 0.98 亿元，同比增长 6.2%。

旅游产业发展壮大。恺之峰旅游区成功创建国家 4A 级景区，上榜“2019 重庆文旅新地标”。牡丹樱花世界、中华仙草园业态不断丰富，雷家湾精品民宿主体完工，卧龙康养小镇完成规划。第三届中国（垫江）石磨豆花美食文化旅游节、第十二届垫江牡丹文化节成功举办。新民镇明月村获评“全国乡村旅游重点

村”“全国百佳旅游目的地”，沙坪镇毕桥村入选“2019中国最美乡村”。全年接待游客460万人次，实现旅游总收入32.2亿元，分别增长30%、35%。

七、财政、金融

2019年，全县地方财政收入达到38.44亿元，同比下降14.4%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.67亿元，增长4.1%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，增值税4.62亿元，增长13.5%；契税1.58亿元，增长52.7%；企业所得税1.12亿元，下降26.4%。

全年地方财政支出84.55亿元，同比下降0.6%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.33亿元，增长2.3%。财政八项支出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.66亿元，增长82.1%；公共安全支出2.30亿元，增长14.2%；教育支出13.87亿元，增长3.3%；科学技术支出0.70亿元，增长11.1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.28亿元，下降0.5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9.03亿元，下降2.0%；节能环保支出1.50亿元，下降38.0%；城乡社区支出8.79亿元，下降29.6%。

年末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390.71亿元，同比增长6.1%。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304.23亿元，增长9.8%。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242.85亿元，增5.9%。其中，短期贷款31.96亿元，下降32.2%，中长期贷款94.92亿元，下降47.8%。

表四 2019年垫江县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情况

单位：亿元/%

指 标	年末数	同比增长
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	390.71	6.1
#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	304.23	9.8
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	242.85	5.9
#短期贷款	32.0	-32.2
中长期贷款	94.92	-47.8

八、城市建设与生态环保

2019年，城市道路长度328.23公里，城市道路面积328.8万平方米（车行道和人行道总面积），全年供水总量19608万吨，增长5.69%。其中，生活用水量3355万吨，增长1.36%。用水人口71.5万人，增长3.1%。

建城区绿地面积609.55公顷，同比增13.01%，其中，公园绿地面积303.21公顷，增长10.7%，防护绿地15.71公顷，与去年持平，附属绿地285.37公顷，增长42.94%。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629.06公顷，增长12.56%；建成区绿化面积覆盖率42.97%，增长5.58%；建成区绿地率41.64%，增长5.27%。

九、教育、科学技术、文化和卫生

2019年，年末全县学校共计222所。其中，普通中学18所，小学66所，中等职业学校4所，特殊教育学校2所。专任教师总数7234人。其中，普通中学教师3302人，小学教师3565人，中等职业教师338人。全县2019年新招生36031人，其中，普通中学18200人、小学7262人。在校生131167人、普通中学54412人、小学47879人；毕业生31772人、普通中学18689人、小学11766人；中等职业学校招生3125人、在校生6526人、毕业生1317人。年末幼儿园数134所，在园儿童数22350人，同比增长0.2%。

全县专利授权179件，发明专利申请43件，授权6件，企业引进发明专利17件，有效发明专利101件，兑现2018年知识产权资助奖奖励经费45万元。

全县公共图书馆29个，公共图书馆藏书17.01万册，较去年增加了1.9万册。年末广播覆盖率98.65%，电视覆盖率99.73%，有线电视入户率80.2%。

年末卫生机构431个，其中，医院17个、卫生院24个、妇幼保健院2个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。卫生机构床位数5142张，同比增长0.5%。其中，医院和卫生院床位4992张，同比增长0.5%。卫生技术人员4420人，同比增长3.5%；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1637人，增长9.9%；注册护师、护士1851人，增长3.1%。

十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

2019年，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6377元。其中，工资性收入11576元，经营性收入5786元，财产性收入1560元，转移性收入7455元。全年居民人均

消费支出 17415 元，同比增长 22.1%。

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7437 元，增加 2933 元，增长 8.5%。其中，工资性收入 19329 元，经营性收入 5442 元，财产性收入 2942 元，转移性收入 9724 元。全年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3071 元，同比增长 29.8%。

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822 元，同比增长 10.4%。其中，工资性收入 4874 元，增长 12.4%；家庭经营收入 6083 元，增长 9.3%；财产性收入 366 元，增长 6.3%；转移性收入 5495 元，增长 10.3%。生活消费支出 12528 元，增长 9.7%。其中，用于食品烟酒、医疗保健、居住、交通通讯、教育文化娱乐和其他用品和服务等消费支出分别为 3995 元、1806 元、2204 元、1203 元、1656 元和 265 元，分别增长 9.3%、8.1%、14.4%、9.8%、9.1%和 9.7%；衣着、生活用品及服务支出分别为 619 元、780 元，同比分别增长 11.4%、12.5%。

年末全县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72561 人，增长 8.3%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415747 人，增长 1.3%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27 万元，下降 0.4%。城乡居民合作医疗参保人数 732510 人，下降 4.1%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64534 人，增长 5.3%。城乡居民合作医疗参保金额达 16423 万元，增长 17.2%；城乡居民合作医疗赔付金额 48867 万元，下降 2.1%。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49772 人，增长 12.8%，工伤保险享受待遇人数 390 人，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738 万元。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38735 人，增长 2.5%，领取失业救济金人数 8388 人，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8294 人，增长 4.7%。

年末全县社会福利收养单位 30 个，社会服务机构床位数达 3468 张，社会救济总金额（包括捐赠款）14586 万元，同比下降 28.5%。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城

镇居民 3922 人，同比下降 6.8%；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2628 人，比上年增加 1220 人，同比增长 10.7%。

注：

- 一、本公报部分指标为初步统计数；
- 二、国内生产总值、各产业增加值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；
- 三、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，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；
- 四、部分指标因部门口径调整与上年有出入。